

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推选是在充分了解候选人的身份、学历、职业经历、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，候选人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一致同意：续聘林瑞军先生为总裁，续聘姚军成先生为副总裁，续聘王兵先生为副总裁，续聘张标先生为副总裁兼总编辑，续聘陈硕宏先生为副总裁，续聘姚业基先生为副总裁，续聘彭伟先生为副总裁，续聘温海荣先生为财务负责人，续聘粟巍先生为董事会秘书。

独立董事：王建业、杨灿、张富明

2019年8月29日